

# 最新三国演义的第五回读后感 三国演义 第五回读后感(大全5篇)

认真品味一部作品后，大家一定收获不少吧，不妨坐下来好好写写读后感吧。读后感书写有哪些格式要求呢？怎样才能写一篇优秀的读后感呢？以下是小编为大家收集的读后感的范文，仅供参考，大家一起来看看吧。

## 三国演义的第五回读后感篇一

1、今天我读了《三国演义》第五回《发矫诏诸镇应曹公，破关兵三英战吕布》。到现在我才发觉刘备、关羽、张飞三兄弟是如此讲义气。在吕布连杀两元大将，伤一大将的情况下，张飞毅然挺身而出救出了孙瓒并与吕布大战五十回合不分胜负，关羽见状把马一拍，舞动八十二斤青龙郾月刀来夹攻吕布，战了三十回合仍旧不能战胜吕布，刘备便手拿双股剑出马来攻吕布，最后大败吕布，把吕布赶回了老牢关。他们这种无畏相助的精神让我很敬佩。他们明明知道自己的对手非常强大，可还是毅然出战并相互配合打败了吕布。此外曹操“发矫诏、招义兵，假借奉天子密诏，发布檄文。”也给我留下了深刻的印象。他为了达到自己的目的，采取各种手段强大自己。并且为了不被人认为自己是夺权目的，还强烈推荐当时实力雄厚的袁绍成为盟主，足见其老谋深算。

2、后陈宫又转念一想，认为此做法为不义之举，而弃操而去。操觉，遂连夜到陈留，寻见父亲，备说前事；欲以家产来招募义兵。操父教操去找卫弘相助。

见到卫弘后，将其意告之，弘愿相助。不数日间，便有人纷纷投兵。各路英雄、诸侯也纷纷引兵来投。袁绍也领兵三万来与操会盟。公孙瓒前来的途中与刘备三人相遇，说明来意后，备三人便与公孙瓒一同前往。一群人便结盟，立袁绍为盟主。孙坚请命出头战，绍允之。

李儒得知后，告之卓，卓慌张不已。布愿意去降乱，但有一人愿先领兵去降乱，卓允之。途中遇鲍忠，将忠人头斩下，领功，奉为都督。

雄伤了袁术手下数人，但却被关羽于酒还热时斩下。但袁术瞧不起刘备三人，不加以奖励。

卓见折了雄，便亲自引兵来战。吕布英勇无敌，将对方手下前来迎战者皆杀之，刘备三人上前战吕布，这一战打得昏天暗地，八路人马皆看呆了。布跑，三人追之。张飞见青罗伞盖，认是董卓。拍马上关，便擒董卓。

刘备三人虽机智勇敢，但却怀才不遇，这又能怪谁？在三国时期又何来公平呢？

### 3、今天，我读了《三国演义》的第五回

这一回主要写了袁绍与公孙瓒、孙坚等十七路诸侯结盟，一同讨伐董卓。他们刚与董卓开战，就损失了两元大将。此时，关羽挺身而出，用他那著名的青龙偃月刀一刀斩了那人。之后，董卓手下吕布前来挑战，被刘、关、张三人杀退。

读了这一回，我的感受是：团结力量大。因为袁绍在结盟前的兵力很薄弱，而结盟后，他就得到了上万的兵马。还有，一开始是张飞一人在大战吕布，久战不胜，关羽和刘备来战后，吕布就支持不住了。

## 三国演义的第五回读后感篇二

在此之前，曹操等人正为敌人华雄头疼。他们曾派了不少人去杀死华雄，不料全被华雄杀死。就在这时，关羽出来挑战。

过程为：关羽要求消灭华雄；遭到曹操等人的轻视；曹操抱着试一试的心情同意了；关羽三下五除二地灭掉华雄，提着他的

头来见曹操。

在灭掉华雄之前，关羽就充满了自信，本来有不少人都被华雄杀死，他却相信自己一定能打败华雄。他甚至还对曹操说：“如不胜，请斩某头(如果我不能打败他，就请你们斩了我吧。)”这更加体现出他的自信。

战之前，他与曹操喝了一杯热酒，而后他说：“酒且斟下，某去便来。”只是很随便地去去就来”表现出对他来说，杀死华雄是小菜一碟。

于是他便出战了：“众诸侯听得关外鼓声大振，喊声大举，如大摧地塌，岳撼山崩”，可见气势有多大!“众皆失惊”即众人大惊失色，都为关羽担心——他们以为，这样令人心惊肉跳的声音，外面必是华雄打败关羽了呢，其实不然，他们刚想去看看，关羽便提着华雄的头进来了，“其酒尚温”刚刚喝的酒还热着呢，可见他的速度之快，实在是令人佩服!

短短的一段文字，把关羽高超的武艺表现得淋漓尽致，它也是第五回里非常精彩的一段。

## 三国演义的第五回读后感篇三

《三国演义》中的许多故事广为流传，为世人所喜爱，《三国演义》被学者们列为“四大名著”之一，而它也确实无愧于这一美誉。你是否在找正准备撰写“第五回三国演义读后感”，下面小编收集了相关的素材，供大家写文参考!

这个学期，我利用课余时间读完了《三国演义》这部中国古典名著。书中主要讲述魏、蜀、吴三个国家之间的争斗，最后三国归魏，从此天下太平的故事。

书中一个个传奇的故事：桃园三结义、三顾茅庐、赤壁之

战……一个个栩栩如生的鲜活的人物：足智多谋的诸葛亮，忠胆狭义的关羽，粗中有细的张飞……深深地印在我的脑海中。我还明白了“三个臭皮匠，赛过诸葛亮”，“周瑜打黄盖，一个愿打，一个愿挨……”的含义。其中最令我感动的是“关羽刮骨疗毒”的故事。

读完了《三国演义》，书中的精彩动人的故事和英雄人物的事迹让我大开眼界，我不仅懂得了许多历史知识，同时还学到了一些描写人物的方法，真是受益匪浅啊！

这段时间，经过老师的推荐我读了许多书籍，最令我难以忘怀的还是非四大名著之一——《三国演义》了。

《三国演义》这本书主要讲了东汉末年直至汉末晋初这段时间曹魏、蜀汉和孙吴三个国家进行战斗。这本书的主人公是刘备，整本书以刘备为中心，写了一系列关于他的种种事迹。

在这本书中，写了刘备打了许多胜战，因此我非常佩服他。刘备也十分谦虚，就以《三顾茅庐》来说吧，他三访诸葛亮，张飞因诸葛亮迟迟不出门见人都已经愤怒不已了，而刘备却还是那么冷静地等待着诸葛亮。当然，关羽也很有个性，在张飞生气时，他总是及时相劝，阻止张飞动怒。

在说说曹操吧。他在《三国演义》中虽然被称为“奸雄”，但他对刘备说的话，刘备不入耳这件事情让我知道了什么叫做宽容大度。本来我一直以为曹操是一个待人很坏、很冷酷的人，但一读到这里时，我对他的看法完全变了。

读完这本名著后，故事情节仍然在我的脑海中浮现。这个故事让我知道了对于朋友要讲义气，不能因为对方的官位或身份的高低来判断一个人的好坏。就像文中的关羽，他对故主忠诚，又因为斗争失败投降，没有半点儿想以陷害的方式击倒对方，但在我的眼里，他并没有战败，因为他最后还是凯旋归来，身上有一种可贵的，只得我们学习的精神——忠。

在《三国演义》中，我见识到了各种风格的人物，他们的性格和爱好虽然不同，但有一点永远一样，就是重情重义，正所谓“乱世英雄”，他们就是情谊上最杰出的英雄。

在寒假里，我读了许多的书，有《昆虫记》、《水浒传》、《岳飞传》……但在这些书中我最喜欢《三国演义》。

这本书主要描写了公元184年到230年间的历史故事，起自黄巾军起义，终于西晋统一。它集中地描写了三国时期各封建统治集团之间在军事上、政治上、外交上的种种斗争，斗争的方式有公开的、有隐蔽的。通过这些斗争，作者揭示了当时社会的黑暗与腐朽；谴责了统治者的残暴和丑恶；反映了人民在动乱时代的灾难和痛苦，也表现了他们对统治集团的爱憎和向往，以及他们反对战争分裂、要求和平统一的愿望。

在众多的三国人物中，我最敬佩的人是赵云。赵云人称“常山赵子龙”，赵云勇冠三军，是赫赫有名的“五虎上将”之一。在长坂坡单骑救主时，他在曹操的十万大军中杀了个七进七出，众多曹军名将与他交手，却奈何不了他。这件事让我想起了一首描写赵子龙的诗：“血染征袍透甲红，乱世谁敢与争锋。单枪救困扶危主，唯有常山赵子龙。”我佩服赵云，佩服他在战场上无惧无畏的胆量，佩服他在做人上高尚的精神，更佩服他的忠义。

我喜欢读这本书，这本书百看不厌，里面的每个故事妙趣横生、惟妙惟肖，你一定会喜欢这本书的。

《三国演义》是我国四大名著之一，也是我们中华民族的文化瑰宝。当我读了它之后，学到了许许多多的知识，也明白了许许多多的人生哲理。

我敬佩关羽那种讲义气的精神，更喜欢刘备那种渴贤求才为君之道。刘备，不能说是一个枭雄，只能说是一个明主，他能成为三国鼎立的一份子是因为他有一颗爱贤的心，要是他

没有这一份心，恐怕就不会得到诸葛亮这个大贤人的'帮助了，也不可能当皇上了，最多只能在家喝喝茶，织织帽罢了。可以说，刘备的天下几乎全都是诸葛亮打来的，而诸葛亮为什么甘心情愿为他打天下呢？那是出于对刘备的爱贤的心的感激。读到这里我又想到了老班长邝泳韶，他从一年级到五年级，尽心尽力为班级做出了不少好事，是老师的好帮手，就有如刘备和诸葛亮的关系一样，因为老师相信他，放心地把事交给他，他为了不辜负老师的关爱，工作自然就尽心尽力了。

《三国演义》，教会了我许许多多的道理和哲理，让我爱不释手。

我曾佩服过一代英雄刘备。他虽然不是最后成功的人，但他确实是最聪明的人。为求一贤士，他不顾兄弟劝说，三顾茅庐请诸葛亮出山，为脱离曹操，与曹操青梅煮酒论英雄，更显出他的聪明才智，为了让赵云留在自己身边，他摔儿子以表自己对他的珍惜。刘备确实是一个圣明聪颖的君主，只可惜他没有好好地教育自己的后代。

《三国演义》是一本神奇的书，书中的每一个人都像是活起来似的——他们的人物性格太过鲜明，也太过典型。或许《三国演义》所承载的，并不是一个群英荟萃的故事，更多的是一个时代的特点与精髓。

我们生活中也有着太多太多这样的人，他们可能会有曹操的奸诈，诸葛亮的智慧，关羽的义气，张飞的豪爽，周瑜的小肚鸡肠……但不管怎样，这些明快突出的性格特点也构成了我们赖以生存的社会，哪一种元素都必不可少。

读一本好书，不仅仅是要读透它，更重要的是要尽自己所能去参透作者藏在这本书背后的，那笔宝贵的精神财富。或许有一天你放下书本，闭上双眼细细琢磨的时候，你就会惊异地发现，一个栩栩如生的社会，正诞生在你的眼前。

## 三国演义的第五回读后感篇四

### 割须代首

曹操有次带兵路过麦田，让兵管好马，不能踩踏麦田，违者砍头。可是，曹操自己的马在走的时候，一只斑鸠飞过，收了惊吓，踩到了麦田。曹操立即要人用军法处置自己的踩踏之罪。众人大惊：没有这个将领以后怎么打天下？于是曹操就用头发代替自己的头割了下来。

其实，曹操用头发代替头的方法是一种象征而已。因为头发会长出来，可是头只能砍一次。所以看起来是以身作则，实质是逍遥法外。就像现在某些犯罪的人，他们自首，交出赃款，去除权利，甚至消除党籍，就可以减轻很多罪行了，难道不是和“割须代首”同种性质的吗？所以我们要学会辨别那些总是“割须代首”的人，那种人不能让人信服。

### 身在曹营心在汉

徐庶在刘备身边当谋士，曹操想拉拢徐庶，知道他是一个孝子，找到了他的母亲，仿冒徐母的字迹写了信，让徐庶离开刘备。徐庶临走之前给刘备推荐了更好的谋士。徐母知道了这件事，自杀了。徐庶在曹操这里一生都没有为曹操做什么。

看起来，徐庶想做到忠孝两全，但是其实是误人误己。他的初衷是救母，可是最后母亲自杀。曹操手下除了徐庶还有其他谋士，徐庶的一言不发却使他的才华被自己埋没了。就像现在的工作者，有些不满足自己的工作，就以为自己不可能在这方面有所作为，于是埋没了自已，工作也做不好。所以我们要乐业，要积极实现自我价值。

### 携民渡江

新野之战后，刘备逃到樊城，曹操打到樊城。刘备在弃城逃

跑之际，说：“现在这城已经撑不住了，愿意追随我的和我  
一起过江。”全城人都带着老老小小来了。刘备奔向江陵，  
众将叫刘备弃下百姓，因为百姓耽误了时间，刘备不肯。在  
当阳，曹操追到，刘备抵敌不住，独自逃走。

这段故事后人觉得体现了刘备“爱民如子”。但是我们不难  
发现，刘备在真正的危机袭来的时候，独自逃跑。那么“携  
民渡江”应为“挟民渡江”，爱民实为害民。现在，一些官  
员要处理城市污水，让市民捐款，市民觉得合情合理就捐了，  
他们拿钱去挥霍，正事从不做。这也是“携民渡江”。所以，  
我们遇事不要意气行事，要用理性来看到事情的本质。

总而言之，《三国演义》是古代的经典名著，我们可以在里  
面学到很多。无论是正面的，还是反面的，都能在我们以后  
的生活中，得到很大的帮助。

## 三国演义的第五回读后感篇五

接着曹操立刻找到卫弘，说出自己的抱负，求其相助，得到  
财力支持；曹操很有眼光，很有口才，很有抱负；很有能力，  
且能成事。网罗各路人才，且处处安排好，证明其有能力礼  
贤下士；曹操发矫诏，诸侯们相应；证明曹操有谋略；且诏书写  
应该很好，从侧面也说明曹操文采也应该很好；实际上历史书  
上的曹操的诗歌写的实在是很牛。

孙坚的战功，写的非常详细，这个时候也表现孙氏的性格特  
点：有胆气，有能力；孙坚和孙策性格基本一致；，如果每遇战  
斗即冲锋在前，孙坚，孙策父子，不可能是个很有谋略的’政  
治家，最多是个出色的统帅。所以也决定父子二人在乱世时  
候不得善终。真是性格决定命运啊。

刘备三兄弟的性格写的也很好，张飞的冲动“张飞曰：“当时  
若容我杀了此贼，免有今日之事。”关羽的自傲：关公  
曰：“酒且斟下，某去便来。”刘备作为老大，但是在战吕布



的时候，是最后一个出场，是刘备的性格决定，出色的政治家，绝不轻易冒险，关羽和张飞已经稳站上风，才冲过去打落水狗吧。同时也证明三兄弟关系好。